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URG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9)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列的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授權董事就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	452,717,000 98.16%	8,475,000 1.84%

附註：

- (a) 由於決議案獲得過半數票投票贊成，因此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84,000,000股。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784,000,000股。

- (d)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或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楊慶
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慶先生、伍國樑先生、劉江先生及張榮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樊泰先生及陳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旋先生、魯眾先生及張頌仁先生。

* 僅供識別